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YD241192-1

项目名称：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采购人：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六章 评审说明 70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编号：GDYD241192-1

项目名称：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10,600.00 元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合同包 1(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30 个日历天（包含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投入使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

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

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备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全部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工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中小企业应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2、《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要求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粤财采购〔2024〕11号）的规定，供应商可登录<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tz/info/2024/15000058.html> 查阅。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简称“信用报告”），并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投标人自查结果与资格审查人员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事项名称如有变更，以网站最新公示的相应事项名称为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00，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远东招标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网上递交申请报名资料。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递交文件地点：现场递交。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303 室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书（须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加盖公章扫描件或截图（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或截图）；如为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如需委托）（格式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格式）；

【备注】：

（1）已办理报名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的，审核合格后，方为报名成功。

（2）本项目只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登记报名，投标人在登记报名之前，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ydzb.com> 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操作），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登录窗口下的“操作手册”。

（3）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1)注册：在远东招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2)选择项目：登录后，在“所有项目”中，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

3)报名参与：选择相应的项目报名登记资料（请根据投标人资格提交相应的资料扫描件，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4)在登记报名资料通过审核后，本项目无需支付标书费用，可下载招标文件电子 Word 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地 址：四会市市政府大楼二楼北侧

联系方式：0758-32670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信安三路3号敏捷广场六期F塔（西塔）1021室

联系方式：0758-23230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邹女士

电 话：0758-2323000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7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2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样品	本项目不需提供投标样品。
4	项目最高限价	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贰拾壹万零陆佰元整（¥210,6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5	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书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8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版一份（要求 U 盘或光盘装载，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
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 投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303 室
10	开标	1.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 303 室
1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 4 人均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审说明）
13	履约保证金	收取。 （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保函①可选择商业银行出具

		的履约保函。②可选择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③可选择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证保险单或保险合同作为履约担保凭证。 （2）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5%； （3）履约担保时间：合同签订前提供上述担保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14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向中标（成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以银行汇款或现金的形式支付，收款银行账号以采购代理发出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指定的银行账号为准。最终以中标（成交）价为计算基价，按采购人与采购代理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计算为准。本项目总报价不含代理服务费，招标文件描述不一致的，以须知前附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招标适用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一个有效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招标适用的法律：本次招标参照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要求，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合格的投标人”。

4.2 投标人必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投标。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5.3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如有)，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 其它说明

6.1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2 踏勘现场

（1）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2）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审说明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1）“采购人”系指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本次招标对合格投标人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合格的投标人”。

（4）“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相关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5）“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

（6）“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采购人。

（7）“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8）“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9）“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10) “书面函件”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11) “合同”系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12) “日期”系指公历日。

(13)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14) “货物”系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非进口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15)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16)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17)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7.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请按投标邀请书中载明的邮政地址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其它形式无效）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超出上述截止时间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8.2 若项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以书面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8.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

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4 在招标过程中对于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文件的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等，招标机构将在以下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进行公告。

9.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迟于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度量衡单位及文件编制的其他说明内容。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10.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

10.7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10.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10.9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委托人（如有）亲笔签署或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盖私章。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1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版采用光盘或U盘装载)。

11.2 投标文件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内容。

11.3 投标样品：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能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且要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12.2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汇率、利率因素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12.3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4 确定中标人后，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12.5 本次招标实行“最高投标限价”制度。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废标。

12.6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3.1 根据第 13.2 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14.3 为说明第 14.1 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采购需求》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胜于《采购需求》中的规定，合格优质的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以使采购人满意。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交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16.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副本份数，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

投标人公章。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者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17.6 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储存，并密封于“唱标信封”内。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唱标信封）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18.2 **唱标信封应单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名称、投标人名称(盖公章)、地址、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投标日期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对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投标人代表本人身份证；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19.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识的；

19.3.3 投标人代表未准时出席开标会或未按要求签到的；

19.4 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并由

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19.5 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19.6 采购人可按照第 9 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已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 19 款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开标现场，所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2.2 按照第 21 款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2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

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金额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4 评标委员会

24.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为5人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4人均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招标投标规定。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评审说明）。

25.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评审说明）。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2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认真阅读投标人的澄清内容，各成员独立参考澄清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内容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审说明）。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审说明）。

29 定标

29.1 采购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采购人可以对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前款（1）至（6）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采购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媒体登载采购信息。

30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

31.1 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单位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 废标的认定

32.1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公开招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3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3.1 中标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应派授权代表前往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与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履约保证金按中标价的 5%收取，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前将履约保证金交付给招标人，以银行转账或中国境内商业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或保险公司的履约保证保险合同（保险单）形式提交。

33.3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

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相关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相关管理机关备案。

（七）代理服务费

34 代理服务费

34.1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2 中标服务费可现金支付、银行转帐或电汇。

35.3 本项目总报价不含代理服务费

（八）询问、质疑与投诉

参照相关法规处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内容	完工期	质保期	实施地点	最高投标限价
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	2 年	采购人指定地点	¥210,6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零陆佰元整)

1、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不能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

2、本采购项目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该限价，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详细货物清单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柴油发电机组	需配置满足本项目使用的减震底座基础，柴油发电机具体参数详见《附件：柴油发电机组详细参数清单》 注：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交付使用、验收标准要求，如投标人提供的发电机组需要接配电箱、控制柜才能满足本项目发电要求的，必须按需配置。	台	1
2	电力电缆	1. 名称：铜芯电缆 2. 规格：WDZC-YJV×4×150+E70 3. 注：进线	m	50
3	电缆桥架	1. CT-200×100cm×1.2m 2. 40×40mm 镀锌角铁 3. 5×5mm 扁铁接地（黄绿油漆）	m	12
4	系统调试	1. 类别：发电机系统调试以及联动调试 2. 继电器转换开关 2 套 3. 2×1.5mm 控制电缆 4. 满足在 15S 内启动，30S 内输出	系统	1
5	环保工程	1. 天花防火板 60cm×60cm 2. 10mm×10mm 镀锌龙骨 3. 进/排风消音	m ²	22
6		1. 墙面防火装饰板 2. 8mm×8mm 角铁	m ²	66
7		烟管： 材质：铸铁（生铁） 管壁厚度：2 mm 直径：各设备出烟参数确定	m	16
8		油管：材质镀锌 10mm×10mm×2mm 圆管	m	20

项目名称：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项目编号：GDYD241192-1

9		改造消音门（隔音不锈钢门）（2300mm×1200mm）	扇	1
10		设备接地 ZC-YJV-1×16mm 黄绿接地线	m	18
11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噪声、林格曼黑度检测）	项	1

附件：柴油发电机组详细参数清单

参数项目	详细参数
一、柴油发电机组	
★常用功率（KW）	120
备用功率（KW）	132-145
额定输出电压（V）	400/230（可调）
频率（Hz）	≤50
额定转速（rpm）	≥1500
额定功率因数	0.8
额定电流（A）	216
满载燃油耗（L/hr）	≥30
噪声 dB(A)	≤117
启动、停机方式	24V/36V 电启动
燃油标准	0#柴油
▲①电话谐波系数 THF	≤2%
▲②稳态频率调整率	≤5%
二、柴油发动机	
功率（KW）	常用≥155
汽缸数量（位）	≤6
结构	直列
▲③总排量（L）	≥8.9
调速方式	电子调速
燃油消耗率（g/kw.h）	≤195
机油消耗率（g/kw.h）	≤0.3
机油容量（L）	25~35
类型	涡轮增压中冷

项目名称：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项目编号：GDYD241192-1

冷却方式	风扇水冷
尾气排放	非道路式国二排放标准或以上
▲④发动机效率	≥93%
三、交流发电机	
功率（KW/KVA）	≥120
励磁方式	无刷励磁
绝缘等级	H 或以上
防护等级	IP22 或以上
▲⑤效率（%）	≥95
电压（V）	400/230V（可调）
四、自启动控制系统	
功能	功能特点： 1. 液晶显示 LCD，带背光，满足（中文、英文）显示，轻触按钮操作； 2. 控制器需满足可编程开关量输入口；继电器需满足输出口（包含燃油、启动）；需满足传感器输入； 3. 控制保护功能：需能实现柴油发电机组自动开机/停机、合分闸控制及完善的故障显示保护等功能； 4. 需有得电停机、怠速控制、预热控制、升降速控制功能，需为继电器输出； 5. 参数设置功能：需能允许用户对其参数进行更改设定，同时记忆在内部 FLASH 存储器内，在系统掉电时不会丢失，控制器所有参数可从控制器前面板调整，或使用 PC 机通过 USB 接口调整； 6. 需有应急开机功能； 7. 供电电源范围宽 DC（8～35）V，需能适应不同的起动电池电压环境； 8. 需有维护功能，维护类型可选择为日期或运行时间，维护到动作可设置（警告或报警停机）； 9. 需有历史记录，实时时钟，定时开关机（每月/每周/每天开机一次且可设置是否带载）功能。
▲⑥柴油发电机组、柴油发动机、交流发电机厂家为同一厂家生产。	

注：带▲①-⑤为重要技术参数，需提供封面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及能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认可信息公告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查询内容，并提供截图。

三、项目要求及说明

（一）报价说明

1、本需求书中所提出的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替代的技术规格、要求、参数和标准，并在技术文件中详细说明，但该替代应不低于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投标文件中如实列明所报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及制造商等。

2、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自移交场地起，至设备安装完成、调试、使用，期间所有涉及的工程量（如墙面的开孔、打凿、修复和由预留配电箱至设备终端之间的电缆及配电箱等）均由中标人负责。报价总额包括投标单位设备安装设计、设备采购、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相关部门验收、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二）供货要求

1、货物须为原厂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应附关键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设备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2、供货商需送货上门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将设备安装、调试到最佳状态。

（三）设备及现场要求

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中标人安排货物运输装卸，并承担运输风险和费用，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并确保其完整；对于没有列出而对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中标人必须给予补充。

3、所供货物附有该批产品的合格证或能说明质量达标的证明资料。

4、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若中标人投标设备参数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材质、尺寸、关键数值指标、性能指标等）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不能满足现场正常使用的，中标人须按对应设备的投标报价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清单要求的设备，保证满足现场正常使用。

6、自觉遵守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停放整齐，做到文明施

工，不乱丢垃圾、保持安装现场干净整洁的环境卫生。

7、设备交付后一个月内，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控人员，由中标人组织在设备现场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技术人员和维修工人，培训内容包括操作、日常维护和维修。

8、负责维保期内设备的维修保养责任及费用，包括按照保养计划免费维修保养、如遇零件正常使用损坏则负责免费更换正品合格品的原品牌机电零部件、结构部件。在保修期限截止前一个月，对所有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修。

9、中标人负责现场安装及运行调试，承担施工全过程人员、设备等安全、质量风险和责任。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规范用电。

10、中标人负责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在施工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及相关文明施工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

11、本项目如需接受第三方单位检测的，若出现质量不合格等情况中标人须进行返工，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四）安装调试要求

1、从开工之日起，直至项目竣工验收为止，中标人需要对所有有关本项目的材料、半成品、成品和配套设备装置负全责。

2、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及标准进行，分阶段进行调试。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3、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绝缘水平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给出的具体安装和测试方法，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4、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进场，完工后自费撤场。

5、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如有损坏，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中标人所有施工安装人员须持有相关上岗证。

7、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五）项目验收要求

1、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进口产品（如有）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须出具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6、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由采购人、中标人、监理单位及相关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并在验收报告上签名及盖单位公章，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为业主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服务，节假日和业余时间不加收服务费，并设立全天候 7*24 小时热线服务电话，指定专人负责处理和联系。

2、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自项目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为 2 年（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保修期长于 2 年的，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3、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5、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 30 分钟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6、质保期后的保障服务

保修期后，中标人对其提供的设备提供终身技术支持，设备出现故障，在接报后 30 分钟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7、维修维护服务收费标准

质保期内免费，质保期外只收取成本费。

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

1、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按合同总额的 30%支付预付款。中标人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

2、设备按合同清单要求全部到货并经检查外观无质量问题后，采购人在收到相关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3、设备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及结算后，采购人在收到相关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向中标人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最终结算价以财政审核为准，且不超过合同价。

备注：

1)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款项支付时，中标人需向采购人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2)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履行合同支付约定。中标人不得以未收到款项为由停止或拖延项目工作进度，如中标人停止或拖延项目工作进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应在采购人付款前先行提供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正式发票原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付相应费用。

3)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保函①可选择商业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②可选择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③可选择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证保险单或保险合同作为履约担保凭证。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5%；履约担保时间：合同签订前提供上述担保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四代建合〔2025〕号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甲 方：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乙 方：

日 期： 年 月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清单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金额(元)	备注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注： ①合同清单上的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如合同总价不等于各分项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之和，则以货物中标单价乘以采购需求清单的数量调整合同总价，且不超中标价； ③最终结算价以货物中标单价乘以实际数量为准，且不超合同价。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自移交场地起，至设备安装完成、调试、使用，期间所有涉及的工程量（如墙面的开孔、打凿、修复和由预留配电箱至设备终端之间的电缆及配电箱等）均由乙方负责。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备安装设计、设备采购、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相关部门验收、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含税）。

三、设备及现场要求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乙方安排货物运输装卸，并承担运输风险和费用，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并确保其完整；对于没有列出而对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乙方必须给予补充。

3. 所供货物附有该批产品的合格证或能说明质量达标的证明资料。

4. 货物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若乙方投标设备参数指标（包括但不限于材质、尺寸、关键数值指标、性能指标等）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不能满足现场正常使用的，乙方须按对应设备的投标报价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清单要求的设备，保证满足现场正常使用。

6. 自觉遵守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停放整齐，做到文明施工，不乱丢垃圾、保持安装现场干净整洁的环境卫生。

7. 设备交付后一个月内，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控人员，由乙方组织在设备现场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技术人员和维修工人，培训内容包括操作、日常维护和维修。

8. 负责维保期内设备的维修保养责任及费用，包括按照保养计划免费维修保养、如遇零件正常使用损坏则负责免费更换正品合格品的原品牌机电零部件、结构部件。在保修期限截止前一个月，对所有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修。

9. 乙方负责现场安装及运行调试，承担施工全过程人员、设备等安全、质量风险和责任。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规范用电。

10. 乙方负责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在施工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及相关文明施工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

11. 本项目如需接受第三方单位检测的，若出现质量不合格等情况乙方须进行返工，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完工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完工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

1、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签订合同后，甲方按合同总额的 30%支付预付款。乙方提交相关请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完成支付申请手续。

2、设备按合同清单要求全部到货并经检查外观无质量问题后，甲方在收到相关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3、设备安装完毕，经验收合格及结算后，甲方在收到相关请款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申请手续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最终结算价以财政审核为准，且不超过合同价。

备注：

1)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每笔款项支付时，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2)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履行合同支付约定。乙方不得以未收到款项为由停止或拖延项目工作进度，如乙方停止或拖延项目工作进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先行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式发票原件，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费用。

3)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保函①可选择商业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②可选择担保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③可选择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证保险单或保险合同作为履约担保凭证。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 5%；履约担保时间：合同签订前提供上述担保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为业主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服务，节假日和业余时间不加收服务费，并设立全天候 7*24 小时热线服务电话，指定专人负责处理和联系。

2.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自项目正式验收合格之日起为 2 年（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保修期长于 2 年的，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5.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30 分钟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6. 质保期后的保障服务

保修期后，乙方对其提供的设备提供终身技术支持，设备出现故障，在接报后 30 分钟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7. 维修维护服务收费标准

质保期内免费，质保期外只收取成本费。

七、安装与调试

1. 从开工之日起，直至项目竣工验收为止，乙方需要对所有有关本项目的材料、半成品、成品和配套设备装置负全责。

2. 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及标准进行，分阶段进行调试。乙方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3. 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绝缘水平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乙方负责，但必须在甲方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给出的具体安装和测试方法，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4.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进场，完工后自费撤场。

5.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如有损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所有施工安装人员须持有相关上岗证。

7.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要求：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如有）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无

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须出具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6.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由采购人、中标人、监理单位及相关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并在验收报告上签名及盖单位公章，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1)协商解决:甲方和乙方可以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就终止合同的赔偿金额进行协商,以确定合理的赔偿金额。

(2)实际损失赔偿:乙方因为甲方的终止合同而导致实际损失,甲方应根据实际损失进行赔偿。实际损失包括乙方已支付的费用、已采购的材料和设备费用、工人工资以及由于终止合同而导致的损失等。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或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

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签定地点：四会市

签定日期：

签定日期：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政府采购项目廉政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甲方单位：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单位：

为加强政府采购领域廉政建设，规范政府采购项目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责任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和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项目管理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项目承发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除非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政府采购项目管理制度规定的不正当交易。

甲乙双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干部和从事该政府采购项目的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等。
- (二)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者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 (五) 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及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或要求乙方购买政府采购项目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等。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遵守和执行政府采购的有关政策规定，不准有以下行为：

（一）不准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好处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违约责任

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规定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纪检监察部门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黑名单”，在“肇庆市政府采购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平台”公布，并视情节在1-2年内不准在肇庆市行政区域范围内依法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活动。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正式生效。

甲方单位：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盖章）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项目编号：GDYD241192-1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资格条件承诺函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如有）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DYD241192-1]，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完工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GDYD241192-1]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我方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如有）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下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DYD241192-1），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DYD241192-1）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项目名称：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项目编号：GDYD241192-1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_____（¥：_____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六章 评审说明

一、评审要求

1. 评审方法

采购包 1(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审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5 人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 4 人均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

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金额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提供以下其中一项有效材料即可：1、针对该项作出承诺，并加盖公章（格式可参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2、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备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

		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简称“信用报告”），并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投标人自查结果与资格审查人员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上述网站查询事项名称如有变更，以网站最新公示的相应事项名称为准。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特定的资质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全部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工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1、中小企业应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2、《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要求见《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粤财采购〔2024〕11号）的规定，供应商可登录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tz

		/info/2024/15000058.html 查阅。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0	投标人资质	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不存在标的内容漏项报价。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2	合理证明低报价	投标（报价）人没有出现明显低价的情况。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或下浮率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报价）人能做出合理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报价）人应在评标委员会提出澄清要求后 30 分钟内提供相关书面说明及相应的证明材料。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管理费和利润分析，现场管理成本分析，税金分析，承包期内物价涨落风险分析、降低成本的合理措施及在其他 2022 年 04 月 0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中应用过的经验案例，提供合同、结算清单等]。投标（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响应，并否决其参与资格。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需委托)。

4	投标函	投标有效期
5	完工期	完工期
6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 投标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1）“★”号条款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采购包 1(四会市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一期)-荔枝湾幼儿园新建工程(四会市第一幼儿园)发电机设备购置（二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15.0 分 技术部分 55.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6 分）	根据投标人 2022 年 4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项得 2 分。 注：本项最高得 6 分。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时间以合同落款时间为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6 分）	拟投入的本项目团队成员中： （1）具有机电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的得 2 分，具有机电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2）具有机电或电力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具有机电或电力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3）具有工程类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注：本项最高得 6 分。上述（1）、（2）、（3）项人员分别计算不同人次，一人一岗（项）不重复得分，同一人提供的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只按最高级别计算一次，以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书及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由投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响应（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质保期及售后服务的便利快捷性、响应速度等进行评审： （1）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含）内到达现场处理问题的，得 3 分； （2）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不含）～2.5 小时（含）内到达现场处理问题的，得 2 分； （3）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0 分钟内响应，2.5 小时（不含）后到达现场处理问题的，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3 分。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程度（20 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采购需求中共有带“▲”6 项为招标设备关键指标，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每一项参数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或未提供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扣 2.5 分；本小项分值为 15 分。（其中，标“▲①-⑤”的重要技术要求需要提供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准，报告能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认可信息公告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查询截图） （2）根据投标人提供采购需求的非“▲”的一般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完全满足需求的，得 5 分；不完全满足的，得 0 分。
	项目管理、组织方案（8 分）	根据第三章 采购需求“一、项目概况”、“二、详细货物清单一览表”及“三、项目要求及说明”，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组织方案详尽程度，满足项目要求情况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内容、总体实施流程、项目管理及计划安排、时间计划安排、人员安排等）： （1）方案完整详细，科学合理，人员、时间安排妥当，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8 分； （2）方案完整合理，人员、时间安排妥当，可行性较强，较

		好的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5 分； （3）方案基本完整，合理，人员、时间安排较妥，基本可行，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2 分； （4）没有提供方案不得分。
	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 (10 分)	根据第三章 采购需求“三、项目要求及说明”的供货要求及安装调试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安装人员安排、项目安装、调试等方案)： （1）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全面、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 10 分； （2）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具体，较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得 7 分； （3）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4 分； （4）没有提供方案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7 分)	根据第三章 采购需求“二、详细货物清单一览表”及“三、项目要求及说明”，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证措施、质保期、维护保养期服务)： （1）方案详细详尽、质量保障方法合理可行，考虑全面，各环节工作交接清晰，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2）方案详细、质量保障方法合理，考虑全面，各环节工作交接清晰，较好的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3）方案详细、质量保障方法较合理，考虑较全面，各环节工作交接较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4）没有提供方案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根据第三章 采购需求“一、项目概况”、“二、详细货物清单一览表”及“三、项目要求及说明”，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计划、其它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可行性强，得 10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科学较合理，较好满足要求，可行性较强的，得 7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基本满足要求，

		可行性一般，得 4 分； (4) 没有提供方案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 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